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民安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调低基金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基金投资者的需求，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招商民安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基金合同》）的有关规定，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决定于2026年9月24日起修改招商民安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《基金合同》及其他法律文件相关内容。现将具体事宜告知如下：

一、修改内容要点

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年费率由0.80%调低至0.50%，基金托管费年费率由0.15%调低至0.10%。

二、《基金合同》《托管协议》的修改内容

1、《基金合同》的修改内容

章节	原文条款内容	修改后条款内容
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 税收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80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 = E \times 0.8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15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 = E \times 0.1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50%的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 = E \times 0.5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10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$H = E \times 0.1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2、根据上述调整，对本基金的《托管协议》进行了相应修改。

三、《招商民安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托管协议》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，并按规定更新。

四、重要提示

此次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托管协议》的修改已履行适当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《基金合同》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也不发生重大变化，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 (www.cmfchina.com) 查阅修订后的招商民安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托管协议》全文。本次修改后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托管协议》将自 2026 年 9 月 24 日起生效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招商基金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87-9555

网址：www.cmfchina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9 月 23 日